

证券代码：688110

证券简称：东芯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9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后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公司《2024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67,141,889.91 元，母公司报表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 -92,962,099.48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4,105,185.37 元。鉴于公司 2024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并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和未来资金需求，经董事会决议，2024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第十八条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

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4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金额为135,435,162.0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135,435,162.05元，占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81.03%（取绝对值）。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0%。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后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鉴于公司2024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属于可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同时，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和未来资金需求，2024年度公司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中股东回报规划。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

公司盈利情况、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现状和长远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